

逐光而行 一路芳华

——记郾城区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、民事审判庭副庭长鲁芳芳

■文/本报记者 薛宏冰 通讯员 刘航 张林军

人物名片

鲁芳芳,女,汉族,二级法官,1984年出生,硕士研究生学历,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、民庭副庭长、员额法官,现为民庭负责人。四年来,她共参与办理案件2100余件,无一超审限、无一错案,办案数量和审判质效考核位居全院前列。

她曾多次被郾城区人民法院评为先进个人、办案标兵、“十佳”办案能手,荣获“全市人民满意的政法干警”等称号,荣立个人三等功两次。不久前,她被省高级人民法院授予个人二等功。在5月19日召开的全市法院决胜第二季度工作动员会上,鲁芳芳作为全市法院办案标兵作典型发言。



发言席

作为全市法院办案标兵作典型发言



查询卷宗档案

“这些证据不充分。你需要提供证据证明是谁拿着银行卡消费的……”5月25日,记者在郾城区人民法院见到鲁芳芳时,她正忙着接待当事人。她态度和蔼,话语真诚,条理清晰。

同屋的法官助理和书记员也忙而不乱、分工明确,紧张有序地忙碌着。

一名当事人满意地离开后,鲁芳芳又与一起离婚案件的当事人进行沟通。短短半个多小时,鲁芳芳接待了三起案件的当事人。

直到当事人全部离开,她才有时间坐下来接受记者的采访。



开庭审理案件

追光而行 她是办案“快枪手”

扎着利索的马尾,眼里有光,动作麻利,处事干练,为人和善可亲。这是鲁芳芳给记者留下的第一印象。“我是一路追光而来的。小时候,看电视觉得法官很酷,身上散发着光芒。所以,当年高考填报志愿时我毫不犹豫地选择了法律专业。”提到如何与法结缘,鲁芳芳这样说。

大学毕业后,鲁芳芳继续深造,获得了法学硕士学位。2014年,她通过公开招录进入郾城区人民法院工作。带上法徽、许下初心、奔赴热爱的她先后在立案庭、城关法庭、执行局、行政庭工作,现任郾城区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、民事审判庭(以下简称民庭)副庭长,是一名员额法官,负责该院民庭全面工作。对鲁芳芳来说,变的是岗位和角色,不变的是初心与使命。

2019年4月,鲁芳芳开始办理民事案件,是该院有名的办案“快枪手”。审判业务数据显示:2020年,她带领诉讼团队结案1010件,其中调解结案321件,结案率达99.7%;2021年个人结案563件,结案率为92.4%;2022年5月31日,郾城区人民法院实行案件繁简分流,她负责办理简易案件,截至2022年年底,个人结案631件,结案率达99.5%,服判息诉率为89.2%;2023年办理繁案,截至5月18日,结案150件,结案率为76.9%,调解率为24.7%,服判息诉率为94.7%。她所审结的案件中无错案、无投诉举报、无超审限、无不合格案件。

她白天审案、接待当事人,晚上加班查阅案卷、写庭审提纲和制作裁判文书,凭着超人的毅力和拼搏精神,全力实现案事了、定纷止争,赢得了社会各界的一致认可。

“我性子急,不喜欢拖延,能当场解决的纠纷就当场调解结案,不能当场解决的也尽量往前赶。”鲁芳芳告诉记者。

总结鲁芳芳的办案经验,有三个关键词——“分、排、裁”。分,即分拆案件。取到立案庭分到的卷宗后,

先逐案查案情,再将案情简单、标的额较小的案件分拆出来,电话通知当事人案件情况,同意调解的当天结案,不同意调解的询问其是否要求举证、答辩期,同意当天开庭的当天即审理完毕,缩短办案周期。

排,即送达及安排庭审。她要求书记员从接收卷宗到送达、庭审记录、报结案、整理卷宗等负责到底。及时送达电子传票及诉状,对无法送达电子手续的转邮寄送达。对于庭审安排,她通常把月初立的案件安排到当月中旬开庭,依次顺延。

裁,即庭后裁判。对于案情相对简单的案件,庭审结束后及时制作裁判文书并印发。对于调解及撤诉的案件,当庭制作调解书和裁定书并送达当事人,能让当事人跑一趟的决不让其跑第二趟。对于案情复杂的案件,在法律的框架内,设身处地站在原、被告立场考虑作出最优判决。

因接待当事人、开庭占用了鲁芳芳大部分工作时间,她多利用开庭间隙处理其他事务,也经常利用中午休息时间给当事人打电话开展案件调解工作。

“鲁法官办案效率高、质量高。前几天,我上午到法院开庭,下午就收到了电子判决书,且判决公平公正,令人信服。”提到鲁芳芳,河南强人律师事务所律师王刚竖起大拇指称赞。

共情调解 她是当事人的“解语花”

“她要是把房子要走,我不会让她好过。”不久前,鲁芳芳办理一起家事纠纷案时,被告李某情绪激动,并在网上发布辱骂原告郭某的信息。

郭某是李某的大嫂。自2004年起,李某一家便居住在大嫂和大哥李某婚后共同所有的房屋内。2020年,李某某私下将该房屋过户给了李某,引起了郭某的不满。多次要求李某返还房屋未果后,郭某便将李某起诉至法院,认为李某和李某某的行为侵犯了自己的财产权。

接到该案后,鲁芳芳第一时间找到双方当事人了解情况,并试图通过调解结案。沟通中,李某情绪激动不愿调解。多次劝说未果后,鲁芳芳便安排了开庭。法庭上,双方各执一词,且双方证据均为证人证言。

庭后,李某情绪依旧不稳定。鲁芳芳认为,判决稍有不公,小则亲情尽失,大则酿成家庭悲剧,最终还是决定调解结案。

“我知道你生活不容易,可你有没有换位思考过?你大哥和大嫂原来对你不薄,你在网上辱骂大嫂,考虑过他们的感受吗?人都说长嫂如母、长兄如父……”鲁芳芳的一番话让李某沉默了。在鲁芳芳多次循循善诱的劝说下,李某认识到了自己的偏激行为对对方造成的伤害,主动提出写下保证书,请求大哥和大嫂的原谅。随后,鲁芳芳又找到郭某沟通。在她入情人理的劝说下,



接待当事人

郭某表示原谅李某,并自愿撤回起诉。

“处理离婚、抚养、继承等家庭类案件时,最重要的是法官要换位思考,设身处地为双方当事人着想。一场温情的调解远胜出一份冰冷的判决。”鲁芳芳深有感触地说。

在工作中,她始终坚持一个原则,即能调解的案件一定以调解的方式解决,做到案结、事了、人和,让群众司法获得感成色更足、底色更暖。她说:“化解纠纷、案结事了才是法官的价值所在。把案件化解在基层,比啥都重要。”

守正而立 她是审判台上的“铁包公”

除了有女性温柔、细心的一面,鲁芳芳还有铁面无私的一面。

“你把这张卡拿走,再这样我就要把你请到监察室了!”一天,鲁芳芳义正词严地对被告夏某说。

夏某的员工韩某在送货途中,与张某驾驶的电动自行车发生交通事故,造成张某肋骨骨折。双方就责任赔偿无法达成一致意见,诉至法院。害怕法院偏袒受害方张某,夏某悄悄塞给鲁芳芳一张购物卡,被鲁芳芳严词拒绝。

经审理,鲁芳芳认为该起事故发生于机动车道上,张某驾驶非机动车行驶在机动车道应担责,而韩某无论是逆行还是逆行均违反了交通法规,判决韩某和张某各自承担一半的责任。拿到判决结果的双方当事人均对判决结果信服。

在书记员康有为眼里,鲁芳芳公正无私,爱岗敬业有朝气,热情干练有活力,认真负责有担当。

“鲁芳芳很优秀、品格好,办案能力强。她审结的案件无一差错、无一投诉举报,案件质效双优,是当之无愧的法官楷模。”提到鲁芳芳,郾城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、副院长李军赞不绝口。

无怨无悔 她是孩子眼中的“超人”

鲁芳芳是法官,也是孩子眼中的“超人”妈妈。工作中,她干事风风火火,判案雷厉风行,是院里有名的巾帼法官和铿锵玫瑰。

生活中,她是两个孩子的妈妈,儿子10岁、女儿5岁。她的丈夫是一名人民警察,在省外工作,经常两三个月甚至半年才能回来一次。孩子由鲁芳芳的公公婆婆照顾。2021年11月,鲁芳芳的公公发生交通事故,后辗转多家医院治疗将近一年。其间,鲁芳芳与丈夫工作繁忙,公公只能由婆婆照顾,鲁芳芳便把自己年迈的父母从外地接了过来,帮忙照顾孩子。

逢年过节,鲁芳芳一家人总是聚不齐。成为员额法官以来,鲁芳芳的工作愈加忙碌,本该有的探亲假、工休假总是因定好的庭审时间被一次次取消。

如今,双方父母和丈夫都无暇照顾孩子,鲁芳芳便只能自己照顾孩子。如何处理好工作和生活的关系,对鲁芳芳来说是很大的挑战。

“儿子现在上小学四年级,平时比较独立。”提起儿子,鲁芳芳很骄傲,但骄傲中带着些许愧疚。“儿子总说我从幼儿园到现在都没管过他的学习。”每当同事问她怎么辅导孩子写作业时,鲁芳芳只能苦笑着说:“我儿子比较自觉,学习不用我管。”

上幼儿园的女儿则是由鲁芳芳接送。通常上午送女儿到学校后,她就一头扎进工作里。下午接到女儿后,她便带着女儿继续回单位工作。很多次,当她结束工作时,女儿早已在办公室的沙发上睡着了。

“太不容易了!”听到记者的感慨,鲁芳芳轻轻地笑着说:“习惯了。”

习惯了工作上的忙碌,习惯了所有的事情都自己



和同事一起研讨案情



当事人为鲁芳芳送锦旗



开展普法宣传

扛。“习惯了”这几个字对鲁芳芳来说,能替代所有的一言难尽。

“曾经夜深人静时,我也有过抱怨、迷茫、徘徊,但白天一忙起来,就把这些全忘了。回头想想,这一切都是自己的选择,没什么可抱怨的。我热爱我选择的一切,因为‘热爱可抵岁月漫长,热爱可平山海跌宕’。”鲁芳芳说。

自尊、自信、自立、自强。这就是鲁芳芳,一名新时代的年轻女法官。从“追光者”到“成为光”,鲁芳芳奋力拼搏,充分展现了新时代女法官“巾帼不让须眉”的靓丽风采。

“既身披法袍,便不负这荣光。未来的道路上,我将继续努力,忠于我所热爱的审判事业,努力做一个有尺度、有韧性、有温度的法官,以匠心致初心、用平凡铸非凡。”鲁芳芳说。

本版图片由郾城区人民法院提供